

简称：远信工业

证券代码：301053



(注册地址：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四年八月

## 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 （一）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2022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56,415.20 万元，同比下降 2.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23.59 万元，同比下降 12.93%。2023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48,798.72 万元，同比下降 13.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1.05 万元，同比下降 75.33%。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分别为 28.81%、27.84% 和 25.09%。

2022 年以来，宏观经济及纺织行业呈现下行趋势，下游市场需求下降，导致发行人收入、毛利率和净利润出现下滑。发行人经营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如下：（1）外部经济环境恶化、终端需求减少等因素导致发行人 202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7,616.49 万元，毛利下降 3,294.45 万元；（2）发行人赴意大利参加国际展会以及批量为现有客户购买的拉幅定形机更换零配件，使得 2023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1,332.52 万元；（3）公司下游纺织企业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回款导致 2023 年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了 443.90 万元的损失。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发行人 2023 年业绩同比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虽然根据行业形势及经营情况分析，公司预计最近一年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公司业绩受经济环境、产业政策、下游市场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未来宏观经济及纺织行业没有明显好转，将可能导致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下降，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情形。

####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的销售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1,430.50 万元、15,820.90 万元和 18,796.9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79%、28.04%和 38.52%。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有所提升。同时，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958.62 万元、4,881.71 万元和 6,841.20 万元，占比分别为 25.88%、30.86%和 36.40%，总体升高。应收账款金额及账龄增加将会导致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增多。若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则会对公司的现金流与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因坏账损失增加导致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2.29 万元、-353.65 万元及 5,451.03 万元。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宏观经济下行，公司拉幅定形机的销售有所下降，而发行人在发货前要求客户预付较高比例的货款。因此，期末发出商品及在手订单减少使得合同负债减少；同时，客户资金紧张，导致公司应收款项增加。

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值，公司的运营资金周转将面临一定的压力，可能会对公司业务持续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 1、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投资总规模达 31,123.46 万元，投资金额较大。如果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安排不能及时到位、项目资金运用规划不善、项目组织管理不善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不能如期完成或投资突破预算，并最终影响项目收益。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预计于 2023 年底开始建设，2025 年底建成投产，并于 2026 年起逐步释放产能。其中，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折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生产设备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主要包括土地购置费用 and 软件摊销，具体对发行人未来营业收入、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算期			
	2025 年以前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2035 年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 (a)	-	1,667.19	1,667.19	1,667.19
2、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现有营业收入 (b)	48,798.72	48,798.72	48,798.72	48,798.72
募投项目新增营业收入 (c)	-	27,275.00	43,640.00	54,550.00
预计营业收入 (含募投项目) (d=b+c)	48,798.72	76,073.72	92,438.72	103,348.72
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比重 (a/d)	-	2.19%	1.80%	1.61%
3、对净利润的影响				
现有净利润 (e)	2,323.05	2,323.05	2,323.05	2,323.05
募投项目新增净利润 (f)	-	2,362.96	4,387.02	5,695.73
预计净利润-含募投项目 (g=e+f)	2,323.05	4,686.01	6,710.07	8,018.78
折旧摊销占净利润比重 (a/g)	-	35.58%	24.85%	20.79%

注 1: 现有业务营业收入=2023 年营业收入, 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 现有业务净利润=2023 年净利润, 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

注 2: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不代表发行人对未来盈利情况的承诺, 也不代表发行人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未来年均新增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1,667.19 万元, 募投项目达产后, 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61%, 占预计净利润的比例平均为 20.79%。虽然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 提升公司在纺织机械行业的规模优势, 但若未来我国和公司主要销售市场的产业政策或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或者公司市场开拓不力, 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 导致募投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效益, 新增折旧摊销可能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主要生产高温智能染色机及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本次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到市场需求、成本控制、技术优化等多方面的影响。如果未来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产品无法满足客户需求、新产品开发不力或公司产品升级不达预期、成本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将对本次募投项目实现盈

亏平衡造成一定压力，本次募投项目存在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

#### 4、研发及产业化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新增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两大产品，分别由巴苏尼智能、远泰智能进行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利用现有生产设备及人员，已于2022年12月实现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的交付，并于2023年4月实现高温智能染色机的交付。受限于生产场地及生产设备，募投项目新产品尚无法实现量产。一方面，上述新产品均为大型设备，对生产及存放的场地面积要求较高，发行人现有厂房无法满足条件；另一方面，上述新产品的部分生产工序需使用专用生产设备，目前该部分工序需通过委外加工实现。

公司将在募投项目投产后逐步释放产能，实现新产品的量产。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若受到外部因素影响，公司存在厂房建设及产线调试进度滞后、量产产品的质量或性能无法达到设计预期、行业技术发生重大变革而发行人无法及时对产品进行更新迭代等研发及产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产品种类增加，产能将进一步扩大，项目完全达产后，将新增700台高效、节能型自动染色机及自动输料系统和200台高效智能废气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的新产品产能。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巴苏尼智能已销售高温智能染色机产品102台，在手订单数量为51台；远泰智能已销售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31台，在手订单数量为13台。发行人在手订单规模较小，尚未覆盖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若市场需求增速低于行业内企业进行产能决策时的预期甚至出现下降，可能会导致未来市场产能出现过剩，公司将面临市场产能过剩所带来的市场环境变化风险。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消化前述产能，或者前述产品的市场容量大幅下降，公司将面临新增产能闲置或需低价出售相关产品的情形，进而对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效益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或将出现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测效益无法实现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较为谨慎的财务测算。产品的单位价格主要以公司已签署销售订单的产品销售单价为基础，并结合市场竞争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确定。产品

的单位成本及毛利率主要参考公司历史水平综合确定。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54,550.00 万元，预计项目毛利率为 29.07%，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03%，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05 年（含建设期）。但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出现下滑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57,745.46 万元、56,415.20 万元及 48,798.7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8,525.28 万元、7,694.86 万元及 2,323.05 万元。同时，因公司销售承压，产量降低，规模效应无法体现，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下降。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 29.00%、28.07% 和 25.70%。若未来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导致公司产品产销量无法回升，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提升等因素导致公司无法有效控制产品的生产成本，或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发生变动，可能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最终导致预测效益无法实现。

#### （五）毛利率持续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27.84% 和 25.09%。公司毛利率水平主要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产品结构变化、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人工成本、市场竞争程度变化、宏观经济形势和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及技术升级迭代等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上述影响因素出现不利变化，而公司不能在技术创新、生产效率、产品结构和市场开拓等方面保持竞争力，则公司将面临综合毛利率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 （六）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导致下游行业需求变化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市场需求受下游纺织行业的经营状况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政策放宽时，下游纺织行业加速扩张、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对纺织设备需求增加；当下游需求放缓，行业整体进入萧条期时，公司业务也会受到影响。总体而言，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可能造成下游行业需求变化，进而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国内外整体经济环境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变频器、电机、镀锌板、燃烧器、热（冷）轧钢板、链条等。原材料成本系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35%、80.91% 和 78.41%。2022 年以来，受国际形势影

响，钢铁市场价格持续震荡调整，钢材价格已处于阶段性低位。若未来钢铁价格快速上涨或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可能导致毛利率下滑，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 （八）客户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拉幅定形机的销售。不同于消耗品，拉幅定形机具有固定资产属性，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客户购买需求的连续性相对较低，因此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客户管理和开拓的难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1%、26.81%和 23.18%。随着公司产能扩张，若公司未能持续开拓新客户，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 （九）未来业务拓展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新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均已实现销售，但公司布局新产品的时间尚短，市场开拓经验不足。未来，公司新业务的开拓可能不及预期或者遇到其他不利因素，进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十）买方信贷销售方式发生坏账及连带担保赔偿的风险

发行人在产品销售过程中接受客户采用买方信贷结算的付款方式，即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客户先支付一定比例的首付款，剩余款项由客户以银行贷款的方式进行支付，公司为客户此笔贷款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如出现客户未按期足额还款的情况，公司将履行担保责任，代客户向银行偿还相关款项，同时对其追偿。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开展买方信贷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7,471.81 万元，占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12.37%。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客户逾期还款而被强制履行担保责任的情形。如果下游纺织行业经营困难，出现较大规模的客户违约情况，将可能使公司面临连带担保赔偿风险，坏账损失及资金压力上升，从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 （十一）软件产品增值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征收增值税后，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金额分别为1,075.28万元、765.10万元和542.66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04%、8.81%和21.25%。若未来国家调整软件产业相关增值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财务指标产生一定的影响。

## （十二）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 1、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 2、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 3、流动性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可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由于上市注册事宜需要在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且依赖于主管部门的审核，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次可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能够随时且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投资人在购买本次可转债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交易而无法出

售，或由于债券上市交易后交易不活跃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的流动性风险。

#### 4、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 5、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31224D-02），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远信工业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6、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另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 7、提前赎回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转债投资者可能接受公司的赎回请求或选择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

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 8、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的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或者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股价仍持续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9、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按相关规定符合不设担保的条件，因而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提示，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第三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 二、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偿债风险。

## 四、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31224D-02），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远信工业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为：

###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需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并且在公司具备

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应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股利分配。

### （四）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 1、现金分红条件

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1）该年度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2）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3,000 万元；或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2、现金分红比例

除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外，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五)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发放股票股利。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六)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分红水平较低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2、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

## 六、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1.05	7,423.59	8,526.23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54.02	817.53	2,452.58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5.72%	11.01%	28.77%
最近三年现金分配合计	3,924.12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5,926.9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金额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6.21%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共计 3,924.12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5,926.96 万元的 66.21%，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对于现金分红的要求。

## 目 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特别风险提示.....	2
二、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11
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11
四、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11
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11
六、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4
第一节 释义 .....	17
一、一般释义.....	17
二、行业专用释义.....	18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21
一、公司基本情况.....	21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21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2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6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7
六、认购人承诺.....	38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9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9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9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2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44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	48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8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4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54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5

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58
六、财务状况分析.....	61
七、盈利状况分析.....	81
八、现金流量分析.....	94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96
十、技术创新分析.....	97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97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98
<b>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b>	<b>100</b>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00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00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05
四、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108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拓展新业务、新产品的相关说明.....	108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作经营情况.....	110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14
八、关于两符合.....	115
九、本次募集资金涉及购买土地或房产的情况.....	116
<b>第六节 备查文件 .....</b>	<b>118</b>
一、备查文件内容.....	118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118

## 第一节 释义

### 一、一般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远信工业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远信机械	指	新昌县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远信印染机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远威科技	指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远信进出口	指	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德国德信	指	Dexin Produktion GmbH，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远润纺织	指	新昌县远润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盛星装备	指	浙江盛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普信智能	指	浙江普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能环保	指	浙江远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琪溢贸易	指	琪溢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辉智能	指	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泰智能	指	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巴苏尼智能	指	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翼智能	指	远翼智能装备（绍兴）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托穆克斯	指	托穆克斯液氨整理装备（浙江）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远琪投资	指	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恒天立信	指	中国恒天立信国际有限公司（曾用名：恒天立信工业有限公司）
立信门富士	指	立信门富士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德国布鲁克纳	指	Brueckner（布鲁克纳）集团
韩国日星	指	韩国日星机械株式会社
台湾乘福	指	乘福工业有限公司

邵阳纺机	指	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申洲国际	指	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313.HK），系中国最具规模的纵向一体化针织制造商，集织布、染整、印绣花、裁剪与缝制四个完整的工序于一身，产品涵盖所有的针织服装，包括运动服、休闲服、内衣等，出口金额连续多年位列中国针织服装出口企业排名第一位
迎丰股份	指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5055.SH）
云中马	指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603130.SH）
中康国创	指	山东中康国创先进印染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迪玺立可	指	迪玺立可纺织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A 股	指	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二、行业专用释义

拉幅定形机	指	一种纺织机械，主要用于梭织物、针织物等多种纺织物的拉幅定形，也有习惯称为“拉幅定型机”、“热风拉幅定形机”、“热风拉幅定型机”
拉幅定形	指	使织物成为合格成品的重要整理过程，也有习惯称为“拉幅定型”、“定型”
纺织机械、纺机	指	把天然纤维或化学纤维加工成为纺织品所需要的各种机械设备
Y2050、Y2088、Y7000、Y9000、R6000	指	公司的产品型号，Y 是“远信”远的拼音首字母大写缩写；R 是“远润”润的拼音字母大写缩写
烘房/热风循环系统	指	在定形过程中使织物产生永久的松弛效果的装置。该装置能够使气流均匀地作用在整段织物上，提供良好的定形效果及获得良好的残余缩水率
自动过滤网、滤网自清理	指	节能环保的定形机关键装置，采用高强度的回转式滤网，实现连续式或间歇式滤网粉尘自动清理，保障滤网的通透性，此外可降

		低烘房高度，减少传统抽拉式滤网烘箱部分开口，能够在降低能耗的同时提高产量
幅宽	指	面料的有效宽度
克重	指	每平方米织物的重量
经/纬纱	指	在纱线纵横（经纬）交织形成织物过程中沿纵向/横向排列的纱线
扩幅对中装置	指	对平幅织物起防皱、去皱、消除卷边，保持织物纬向平整作用及随时能修正保持在正中央位置的装置
轧车	指	一种对织物浸渍轧染料、树脂等工艺介质后进行轧压并使织物保持一定的轧余率和平整度的装置
整纬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纠正、消除织物在染整过程中产生纬斜、纬弧的通用装置
轧辊	指	一种轧车上使织物保持一定的轧余率和平整度的主要工作部件和工具
纬弧	指	纬纱在织物中呈弧形弯曲，主要是由织造或后整理时织物布边与织幅中部所受张力不均匀所致，严重者会造成花形歪斜，成品质量下降
纬斜	指	在纱线纵横（经纬）交织形成织物过程中，沿横向排列的纱线与纵向排列的纱线呈倾斜状态
主控操作台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整机的操作和控制装置
超喂	指	染整织物的过程中需要采取的手段，为保证织物的尺寸稳定和工艺要求，在拉幅或定型时调整进布的速度
平幅	指	圆筒状的针织物被剖开后的平整状态
上针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将织物固定在送布链条上随导轨一起运行的装置
红外探边系统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检测布边的位置，并驱动辅助单元移动，实现精准控制位置的装置
脱针自停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保护机器的装置，当织物产生脱离送布链条时，实现机器自动运行
导轨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输送带动物体运行的导向定位装置
热风循环风机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使内部空气进行加热和冷却循环的风机
喷嘴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使热空气均匀作用于织物的装置
加热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加热的通用装置
门幅调整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调整织物门幅的装置
应力	指	物体由于外因（受力、湿度、温度场变化等）而变形时，在物体内部各部分之间产生相互作用的以抵抗这种外因的作用，并试图使物体从变形后的位置恢复到变形前的位置的内力在单位面积上的力
冷却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冷却织物的装置
切边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切除布边的装置

驱动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机械驱动的装置
出布装置	指	一种安装在染整机械上用于织物脱离送布链条后, 折叠或卷装织物的装置
弹性形变	指	固体受外力作用而使各点间相对位置的改变, 当外力撤消后, 固体又恢复原状的形变
主链电机	指	应用在拉幅定形机轨道链条上的电机, 用以带动纺织物在机器中运行
特别说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 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OANTION INDUSTRIAL INC.,LTD.

法定代表人：陈少军

注册资本（股本）：8,175.25 万元

股票简称：远信工业

股票代码：301053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办公地址：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我国是全球纺织第一大国，纺织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纺织机械作为我国实现纺织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关键，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2021 年全球纺织行业回暖，纺织品订单的增加拉动了市场对纺织机械的需求回升。2021 年国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948.97 亿元，同比增长 27.28%；实现利润总额 77.02 亿元，同比增长 38.38%，纺织机械行业全面复苏。其中，染色机企业累计销售约 3,860 台，同比增长 28%；印染后整理机械累计出口金额达 87,428 万美元，印度、越南、巴基斯坦、土耳其及孟加拉国是我国纺织机械出口的主要地区，海外纺织机械产业链恢复良好。2022 年，纺织机械行业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国内规模以上纺机企业营业收入小幅下滑，同比下降 2.24%。2023 年，国内规模以上纺机企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47%，降幅较 2022 年有所收窄。

与此同时，国内纺织产业持续升级，纺织机械行业对装备连续化、自动化、智能化、绿色化、规模化、定制化等不同层次的需求不断提升。传统印染行业属于高污染、高耗

能行业，其发展初期进入门槛较低，造成了中低端产能普遍过剩、环境污染及能耗问题严重的局面。近年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控制全球平均气温上升幅度已逐步成为社会共识，我国对印染行业的环保监管日益严格，设备的智能化水平和节能环保性能已成为纺织机械企业的重点发展方向。《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将绿色发展、科技创新作为纺织行业的重要发展目标，智能制造、绿色节能将成为行业补短板锻长板、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等纺织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经营与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拉幅定形机为核心，多种产品配套的产品矩阵，掌握了一系列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技术与专利。同时，公司凭借产品与服务质量在下游客户中积累了良好的品牌信誉与口碑。

公司积极响应客户需求、紧随行业发展趋势，通过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上述产品系公司在纺织设备产业链上下游的拓展与延伸。项目完成后，公司将能拓宽染整领域业务，增强客户粘性，深化产品布局，提高公司在纺织机械制造业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向下游客户提供印染后整理综合解决方案奠定基础。

##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 2、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8,646.7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864,670 张。

####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4、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5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7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到期赎回价为 118.00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

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8、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4年8月22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5年2月22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30年8月15日）止（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3.25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

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 \div 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为转股的数量；V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0.01元。

## 12、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8.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13、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即 2028 年 8 月 16 日至 2030 年 8 月 15 日，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

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5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5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2）网上发

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3〕511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3）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5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A股普通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3.5040元可转债的比例，并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每股配售0.035040张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81,752,500股，发行人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持有股份，即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81,752,5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最多可优先认购2,864,607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2,864,670张的99.9978%。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到期兑付本次可转债本金和利息；
- 2) 在满足转股条件时，可以选择将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 3) 在满足赎回条件、回售条件时，要求公司执行赎回条款、回售条款；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可转债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6) 监督公司涉及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有关行为, 当发生利益可能受到损害的事项时, 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使或者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代其行使债券持有人的相关权利;

7) 监督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受托履责行为, 并有权提议更换受托管理人;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所从事的受托管理行为的法律后果, 由债券持有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没有代理权、超越代理权或者代理权终止后所从事的行为, 未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追认的, 不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发生效力, 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自行承担其后果及责任;

4) 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并受其约束;

5) 不得从事任何有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他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6) 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对公司启动诉讼、仲裁、申请财产保全或其他法律程序的, 债券持有人应当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各类保证金、担保费, 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因按债券持有人要求采取的相关行动所需的其他合理费用或支出), 不得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其先行垫付;

7)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 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8) 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募集说明书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公司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 公司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5) 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
  - 6) 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不利影响;
  - 7) 公司、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
  - 8)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9) 公司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者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1) 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
  - 12)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13) 发生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 (4) 可以提议召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机构或人士
-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当期未偿还的债券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8,646.7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1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31,123.46	28,646.70
	合计	31,123.46	28,646.7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 19、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 20、评级事项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31224D-02），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远信工业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 12 个月，自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第

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发行方案有效期等相关议案，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本次发行方案及相关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41 号文）同意注册。

## （二）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 1、以下任一事件均构成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期可转债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期可转债到期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1）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可转债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公司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在本期可转债存续期间，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

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 3、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可转债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本期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在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 （三）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5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5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3〕511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3）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销期为2024年8月14日（T-2日）至2024年8月22日（T+4日）。

#### （五）发行费用概算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不含增值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490.00
发行人律师费用	60.00
会计师费用	66.04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用等	22.56
<b>总计</b>	<b>638.60</b>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而发生增减。

#### （六）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停牌安排
2024年8月14日 星期三	T-2日	1、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等	正常交易
2024年8月15日 星期四	T-1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24年8月16日 星期五	T日	1、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2024年8月19日 星期一	T+1日	1、披露《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24年8月20日 星期二	T+2日	1、披露《中签号码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2024年8月21日 星期三	T+3日	1、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24年8月22日 星期四	T+4日	1、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2、募集资金划至公司账户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若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无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住所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联系电话	0575-86059777
传真	0575-86059666
董事会秘书	俞小康

### （二）保荐人和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	021-20332806
传真	021-20262344
保荐代表人	杨帆、郑天宇
项目协办人	管成傲
经办人员	吴思远、陈佳栋

###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	0571-86508080
传真	0571-87357755
经办律师	吴连明、刘秀华、李迎亚

### （四）审计机构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571-85800402
传真	0571-86949133
经办会计师	王昌功、叶冠成

###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岳志岗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银河 SOHO5 号楼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	010-66426100
资信评级人员	汤梦琳、刘紫萱

###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 （七）登记结算公司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 （八）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	7116810187000000121

##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信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 16,902 股股份，资产管理业务股票账户持有发行人 0 股股份，信用融券专户持有发行人 0 股股份。中信证券全资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3,492 股股份，中信证券控股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544 股股份。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7%。中信证券已建立并执行严格的信息隔离墙制度，上述情形不会影响中信证券公正履行保荐及承销责任。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

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六、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同意《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 （四）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81,752,500 股，股本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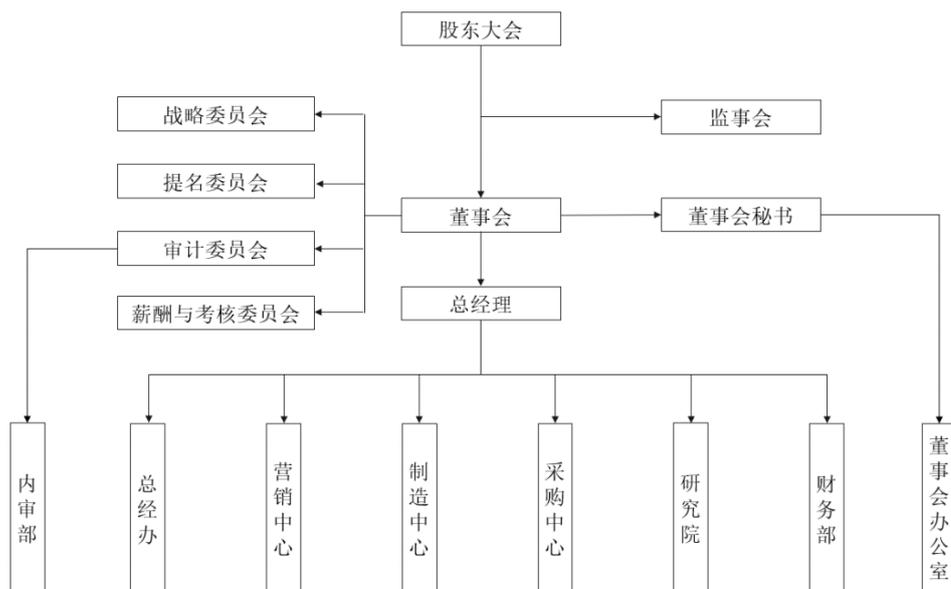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487,552	71.5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3,264,948	28.46
三、股份总数	81,752,500	1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远威科技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16,225	55.43%	45,316,225
远琪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4,583	6.12%	5,004,583
张鑫霞	境内自然人	3,574,702	4.37%	3,574,702
陈少军	境内自然人	2,199,817	2.69%	2,199,817
陈学均	境内自然人	1,759,753	2.15%	1,319,815
冯伟明	境内自然人	714,940	0.87%	-
张雪芳	境内自然人	714,940	0.87%	536,205
求金英	境内自然人	714,940	0.87%	536,205
邬凌云	境内自然人	663,155	0.81%	-
林新	境内自然人	368,811	0.45%	-
合计	-	61,031,866	74.63%	58,487,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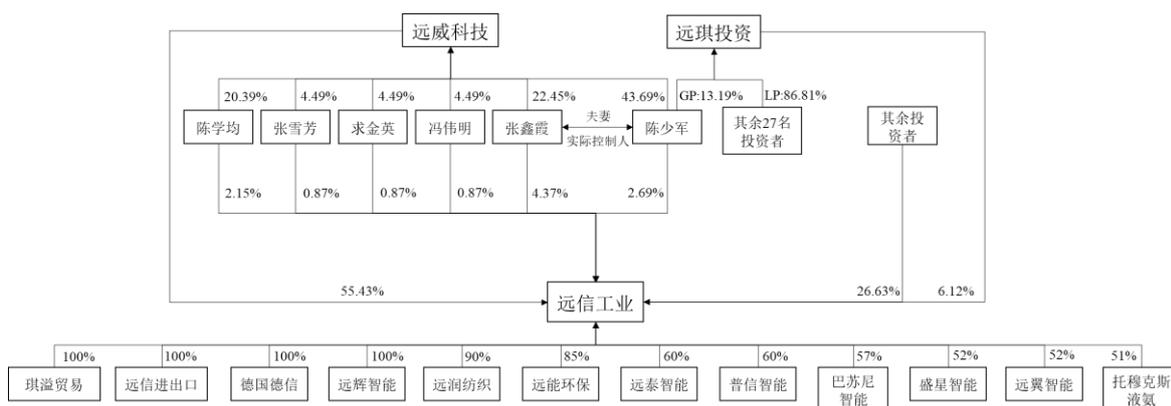
####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三)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

1、主要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主要生产 经营地
1	琪溢贸易	2024/3/4	150 万元	-	100.00%	主要负责货物进出口	上海市浦东新区
2	远辉智能	2022/10/19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100.00%	主要从事纺织设备的制造与销售	浙江省绍兴市
3	远信进出口	2012/11/28	1,000 万元	10 万元	100.00%	主要负责货物进出口	浙江省新昌县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主要生产 经营地
4	德国德信	2016/6/22	30万欧元	30万欧元	100.00%	主要从事纺织机械、印染机械配件的生产、销售	德国
5	远润纺织	2012/11/28	310万元	310万元	90.00%	主要从事定形机配件的生产	浙江省新昌县
6	远能环保	2020/5/9	1,000万元	300万元	85.00%	主要从事污泥烘干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定形机配件的生产	浙江省绍兴市
7	普信智能	2020/3/26	1,000万元	150万元	60.00%	主要从事自动缝头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浙江省绍兴市
8	远泰智能	2021/11/25	1,000万元	1,000万元	60.00%	主要从事热能回收除尘除油一体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浙江省绍兴市
9	巴苏尼智能	2022/11/22	1,000万元	1,000万元	57.00%	主要从事染色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浙江省绍兴市
10	远翼智能	2024/2/2	100万元	-	52.00%	主要从事纺织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浙江省绍兴市
11	盛星装备	2019/8/16	1,000万元	300万元	52.00%	主要从事拉幅定形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浙江省新昌县
12	托穆克斯	2022/8/1	1,000万元	300万元	51.00%	主要从事液氨整理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浙江省绍兴市

## 2、主要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3.12.31		2023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远辉智能	14,562.41	980.30	-	-19.66
2	远信进出口	848.15	112.95	904.39	57.93
3	德国德信	458.14	120.16	430.60	-330.00
4	远润纺织	152.83	-643.24	291.10	11.04
5	远能环保	29.39	-4.83	9.40	-14.01

序号	公司名称	2023.12.31		2023 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	普信智能	383.97	222.42	88.08	2.00
7	远泰智能	2,439.61	1,456.17	3,260.05	364.39
8	巴苏尼智能	5,926.84	1,391.41	5,380.31	406.84
9	盛星装备	6,796.76	850.18	5,208.63	127.98
10	托穆克斯	2,189.73	179.73	15.26	-74.04

注：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四）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主要生产经营地
1	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2/8/11	1,200 万元	4.00%	主要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的相关技术的开发	浙江省绍兴市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远威科技持有公司 55.43%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远威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886LCX1
法定代表人	陈少军
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3,500.00 万元）
注册地	浙江省新昌县新中路 19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持股平台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远威科技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少军	1,529.13	43.69
2	张鑫霞	785.80	22.45
3	陈学均	713.59	20.39
4	张雪芳	157.16	4.49
5	求金英	157.16	4.49
6	冯伟明	157.16	4.49
合计		<b>3,500.00</b>	<b>100.00</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远威科技总资产为 9,000.15 万元，净资产为 2,908.79 万元，2023 年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 1.1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陈少军、张鑫霞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控制公司 68.61%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陈少军直接持有公司 2.69%的股份，张鑫霞直接持有公司 4.37%的股份，陈少军和张鑫霞夫妇通过持有远威科技 66.14%的股权控制公司 55.43%的表决权，陈少军通过持有远琪投资 13.19%的出资额并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6.12%的表决权。

陈少军先生，出生于 1974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新昌县盛东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与其配偶张鑫霞共同创立远信机械，现任远信工业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少军系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副会长、印染机械分会执行会长，全国纺织行业十大绿色先锋人物，中国纺织行业年度创新人物，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张鑫霞女士，出生于 1978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远信机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董事。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它限制权利的情况，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情况。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要业务	投资关系
1	花木兰生物（新昌）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1/8	植物染料研发、生产及销售	远威科技持股 31.00%
2	呼伦贝尔市坤德商贸有限公司	200.00	2023/9/2	酒店管理；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	远威科技持股 49.00%
3	海南万盈宇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	2021/11/29	股权投资	远威科技持股 40.00%
4	上海汇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246.15	2013/8/5	OMV 设备、AGV 设备制造、研发及销售	远威科技持股 2.40%
5	山东如康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10,554.09	2014/6/10	牛羊肉生产、加工与销售	远威科技持股 1.00%
6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2016/2/3	股权投资	陈少军持股 43.69%，张鑫霞持股 22.45%
7	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0.00	2016/3/28	持股平台	陈少军持有 13.19% 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相关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发行前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之“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1、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

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相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2、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签署日起前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存在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公司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或安排。

2、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

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3、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4、如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3、关于申报后累计债券余额持续满足相关要求的承诺**

公司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拟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8,646.70 万元（含人民币 28,646.70 万元）可转债，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已发行、已注册未发行或拟注册的债务融资工具。

（2）本公司承诺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净资产情况、资本结构、偿债能力、市场情况等因素，确保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累计债券余额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 50%。若本次可转债未出现终止注册的情况，公司计划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前，不发行任何其他计入累计债券余额的公司债及企业债，并且不向相关监管机构提交公司债/企业债的注册/备案申请文件”。

### **4、关于公司不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未来不从事房地产业务及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业务，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公司及各控股、参股子公司均不具备房地产业务相关资质，未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不存在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

2、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次发行的方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会以任何方式用于或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

销售等业务，亦不会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流入房地产开发领域；

3、公司及控股、参股子公司未来均不会申请房地产开发资质，不会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也不会以任何形式进行房地产开发业务投入”。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等作了简明的分析。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和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报告、2022 年度报告以及 2023 年度报告。

###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一）报告期内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考虑财务报告使用者整体共同的财务信息需求，基于业务的性质或金额大小或两者兼有而确定重要性。在性质方面，公司会评估业务是否属于经常性业务，是否会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等因素。在评价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以营业收入的 0.5% 为重要性水平确定的标准。

####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3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5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22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6,277,165.45	264,517,046.21	297,015,18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58,090,899.04	136,975,196.07	99,118,426.24
应收款项融资	24,041,570.00	36,399,527.02	20,016,934.00
预付款项	5,174,616.68	5,025,376.47	2,955,856.11
其他应收款	2,657,432.83	3,186,152.08	3,016,397.57
存货	206,725,226.85	159,208,457.06	263,489,225.57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068,935.84	772,187.30	4,509,679.03
<b>流动资产合计</b>	<b>584,035,846.69</b>	<b>606,083,942.21</b>	<b>690,121,700.91</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000.00	48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15,602,928.57	178,217,129.83	191,847,874.66
在建工程	156,210,730.73	74,012,224.56	53,397,000.97
使用权资产	3,156,566.90	4,485,227.73	4,859,594.67
无形资产	67,496,143.57	34,411,438.84	35,167,327.4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315,229.07	503,144.64	738,993.69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1,918.96	5,105,434.57	3,950,600.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76,552.37	3,275,454.30	2,991,171.1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58,950,070.17</b>	<b>300,490,054.47</b>	<b>292,952,562.77</b>
<b>资产总计</b>	<b>1,042,985,916.86</b>	<b>906,573,996.68</b>	<b>983,074,263.6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852,012.67	5,415,455.0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04,859,314.30	125,168,188.55	114,890,050.24
应付账款	141,767,519.05	83,706,511.07	108,150,382.39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72,899,412.45	60,691,071.21	162,881,252.82
应付职工薪酬	21,285,800.03	19,674,476.64	21,550,030.39
应交税费	7,864,966.10	3,778,920.45	5,901,157.14
其他应付款	1,407,347.88	2,043,907.47	6,418,984.36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7,978.35	1,239,305.17	889,661.46
其他流动负债	8,512,377.30	7,480,599.36	21,174,562.87
<b>流动负债合计</b>	<b>381,156,728.13</b>	<b>309,198,435.00</b>	<b>441,856,081.6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5,725,128.89	-	-
应付债券	-	-	-
租赁负债	2,315,847.85	3,519,531.40	3,422,673.02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1,035,782.53	348,253.8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递延收益	6,031,585.73	7,350,726.88	8,669,868.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928,939.03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8,037,284.03</b>	<b>11,218,512.12</b>	<b>12,092,541.10</b>
<b>负债合计</b>	<b>439,194,012.16</b>	<b>320,416,947.12</b>	<b>453,948,622.7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752,500.00	81,752,500.00	81,752,500.00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76,861,940.61	176,125,526.61	176,125,174.9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126,473.09	-3,131.86	-111,680.1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3,255,538.54	42,029,419.36	34,719,005.8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86,256,988.03	277,347,813.13	234,948,111.7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88,253,440.27</b>	<b>577,252,127.24</b>	<b>527,433,112.37</b>
少数股东权益	15,538,464.43	8,904,922.32	1,692,528.5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03,791,904.70</b>	<b>586,157,049.56</b>	<b>529,125,640.9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42,985,916.86</b>	<b>906,573,996.68</b>	<b>983,074,263.68</b>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87,987,180.26</b>	<b>564,152,044.92</b>	<b>577,454,609.38</b>
其中：营业收入	487,987,180.26	564,152,044.92	577,454,609.38
<b>二、营业总成本</b>	<b>461,470,403.48</b>	<b>482,018,390.56</b>	<b>494,336,135.41</b>
其中：营业成本	362,579,956.26	405,800,276.20	409,973,145.02
税金及附加	4,376,598.80	2,721,633.12	3,360,544.32
销售费用	38,945,630.79	25,620,420.14	29,790,026.63
管理费用	29,642,939.13	26,744,644.45	27,248,897.78
研发费用	28,995,001.11	26,194,824.84	27,099,960.11
财务费用	-3,069,722.61	-5,063,408.19	-3,136,438.45
其中：利息费用	926,192.88	934,402.01	489,248.97
利息收入	3,808,667.23	6,092,658.19	3,644,144.76
加：其他收益	11,191,077.31	12,141,858.59	16,564,660.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40,113.30	-6,901,114.06	-5,381,325.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5,951.70	-422,980.67	-781,850.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40.69	20,464.41	-5,593.1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5,187,729.78</b>	<b>86,971,882.63</b>	<b>93,514,365.74</b>
加：营业外收入	531,323.01	222,260.33	3,977,853.42
减：营业外支出	182,846.06	353,404.01	54,103.8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5,536,206.73</b>	<b>86,840,738.95</b>	<b>97,438,115.31</b>
减：所得税费用	2,305,706.54	9,892,128.54	12,185,331.2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3,230,500.19</b>	<b>76,948,610.41</b>	<b>85,252,784.0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10,544.08	74,235,864.92	85,262,276.58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9,956.11	2,712,745.49	-9,492.54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29,604.95</b>	<b>108,548.24</b>	<b>-338,355.14</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3,360,105.14</b>	<b>77,057,158.65</b>	<b>84,914,428.9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40,149.03	74,344,413.16	84,923,921.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19,956.11	2,712,745.49	-9,492.54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91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91	1.25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493,578.69	320,422,935.41	352,010,405.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20,874.63	8,565,595.40	11,155,485.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4,979.49	9,111,913.98	21,498,537.5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5,949,432.81</b>	<b>338,100,444.79</b>	<b>384,664,428.3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430,419.30	208,396,775.60	231,354,954.49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35,610.10	68,289,252.86	70,960,30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50,553.54	27,425,682.23	31,591,63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22,548.60	37,525,206.12	49,234,636.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1,439,131.54</b>	<b>341,636,916.81</b>	<b>383,141,535.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510,301.27</b>	<b>-3,536,472.02</b>	<b>1,522,893.0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2,300.00	198,777.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232,300.00</b>	<b>198,777.8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813,595.09	27,857,939.05	33,618,723.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8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7,813,595.09</b>	<b>28,337,939.05</b>	<b>33,618,723.8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7,813,595.09</b>	<b>-28,105,639.05</b>	<b>-33,419,945.9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4,300,000.00	207,182,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4,300,000.00	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408,666.40	5,41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8,939.03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537,605.43</b>	<b>9,710,000.00</b>	<b>207,182,8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86,666.40	-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20,366.64	25,348,638.14	77,795.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6,127.86	1,306,388.09	19,948,367.2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763,160.90</b>	<b>26,655,026.23</b>	<b>30,026,162.8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774,444.53</b>	<b>-16,945,026.23</b>	<b>177,156,637.12</b>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9,116.41	154,511.00	-106,038.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59,732.88	-48,432,626.30	145,153,545.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341,637.87	251,774,264.17	106,620,718.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81,904.99	203,341,637.87	251,774,264.17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二）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三）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报告期各期，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新昌县远润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新昌县远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Dexin Produktion GmbH（德国德信）	是	是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4	浙江盛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	浙江普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	浙江远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7	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8	托穆克斯液氨整理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9	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10	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 （四）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新增 (+) 减少 (-)	变动原因
<b>2021 年度</b>				
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绍兴市	制造	+	新设
<b>2022 年度</b>				
托穆克斯液氨整理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绍兴市	制造	+	新设
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	绍兴市	制造	+	新设
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绍兴市	制造	+	新设

##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1.53	1.96	1.56
速动比率（倍）	0.99	1.45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40%	31.64%	42.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1%	35.34%	46.18%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1	4.78	6.86
存货周转率（次）	1.98	1.92	2.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67	-0.04	0.0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7	-0.59	1.78

注：未经特别注明，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7)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二) 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项目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3年度	3.14%	0.22	0.22
	2022年度	13.49%	0.91	0.91
	2021年度	23.50%	1.25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3年度	2.54%	0.18	0.18
	2022年度	12.81%	0.86	0.86
	2021年度	21.22%	1.13	1.13

## (三)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4	2.05	-0.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85	460.84	978.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	-	-	-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2	-30.75	-5.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b>小计</b>	<b>411.47</b>	<b>432.13</b>	<b>973.00</b>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7.17	56.47	125.0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4.54	3.08	19.58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49.76</b>	<b>372.59</b>	<b>828.42</b>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b>	<b>1,831.05</b>	<b>7,423.59</b>	<b>8,526.23</b>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1.30	7,051.00	7,697.80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数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长期应付款	921,706.40	-921,706.40	-
固定资产	158,010,559.70	-1,014,208.32	156,996,351.38
使用权资产	-	5,277,642.35	5,277,642.35
租赁负债	-	4,423,537.28	4,423,537.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61,603.15	761,603.15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调整数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使用权资产	-	568,079.48	568,079.48
租赁负债	-	467,506.51	467,50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00,572.97	100,572.97

#### 2、2021 年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①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①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②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6,189,758.69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5,277,642.35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5,185,140.43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92,501.92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

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 1)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2022 年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 4、2023 年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六、财务状况分析

### （一）资产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58,403.58	56.00%	60,608.39	66.85%	69,012.17	70.20%
非流动资产	45,895.01	44.00%	30,049.01	33.15%	29,295.26	29.80%
资产总计	<b>104,298.59</b>	<b>100.00%</b>	<b>90,657.40</b>	<b>100.00%</b>	<b>98,307.4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且在 2021 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98,307.43 万元、90,657.40 万元和 104,298.59 万元。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销售规模下降导致存货中发出商品金额减少。

资产构成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20%、66.85%和 56.00%。

##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7,627.72	30.18%	26,451.70	43.64%	29,701.52	4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应收账款	15,809.09	27.07%	13,697.52	22.60%	9,911.84	14.36%
应收款项融资	2,404.16	4.12%	3,639.95	6.01%	2,001.69	2.90%
预付款项	517.46	0.89%	502.54	0.83%	295.59	0.43%
其他应收款	265.74	0.46%	318.62	0.53%	301.64	0.44%
存货	20,672.52	35.40%	15,920.85	26.27%	26,348.92	38.18%
合同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06.89	1.90%	77.22	0.13%	450.97	0.65%
流动资产合计	<b>58,403.58</b>	<b>100.00%</b>	<b>60,608.39</b>	<b>100.00%</b>	<b>69,012.17</b>	<b>100.00%</b>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报告期各期末，前述三项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58%、92.51%和 92.65%。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9.40	0.11%	15.03	0.06%	6.36	0.02%
银行存款	15,691.29	89.01%	20,320.68	76.82%	27,596.23	92.91%
其他货币资金	1,917.03	10.88%	6,115.99	23.12%	2,098.93	7.07%
<b>合计</b>	<b>17,627.72</b>	<b>100.00%</b>	<b>26,451.70</b>	<b>100.00%</b>	<b>29,701.52</b>	<b>100.00%</b>

公司报告期内均保持了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于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2021 年发行人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使得货币资金规模有较大增长。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增长率与收入增长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增长率与收入增长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2023.12.31		2022 年/2022.12.31		2021 年/2021.12.31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48,798.72	-13.50%	56,415.20	-2.30%	57,745.46	-
应收账款	15,809.09	15.42%	13,697.52	38.19%	9,911.84	-

报告期内，根据发行人同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1 年，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况。发行人应收账款的增幅超过收入增长幅度主要系部分客户实际回款期较长，主要原因为：①受到宏观经济下行的不利影响，部分客户资金紧张等原因，导致支付公司货款延后；②公司大部分客户为民营企业，部分客户在执行合同时规范意识较弱，本着同客户长期合作的理念，公司未苛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进行付款；③部分客户由于内部付款审批流程相对较慢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付款时间与合同约定时间有所差异。

公司与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客户经营情况稳定，总体不存在回款障碍。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8,796.94	15,820.90	11,430.50
减：坏账准备	2,987.85	2,123.39	1,518.66
<b>账面价值</b>	<b>15,809.09</b>	<b>13,697.52</b>	<b>9,911.84</b>
<b>计提比例</b>	<b>15.90%</b>	<b>13.42%</b>	<b>13.29%</b>

发行人已按会计准则要求及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差异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的情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

### 3)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期末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含1年)	11,955.75	63.60%	10,939.20	69.14%	8,471.89	74.12%
1-2年 (含2年)	4,481.76	23.84%	3,684.79	23.29%	1,793.82	15.69%
2-3年 (含3年)	1,454.60	7.74%	714.89	4.52%	857.00	7.50%
3年以上	904.84	4.81%	482.02	3.05%	307.80	2.69%
<b>合计</b>	<b>18,796.94</b>	<b>100.00%</b>	<b>15,820.90</b>	<b>100.00%</b>	<b>11,430.5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以1年以内为主，占比分别为74.12%、69.14%和63.60%；2023年末和2022年末占比略有下降的原因为受到下游印染行业订单减少、市场整体下行的影响，客户逾期付款的情形有所增加。

### 4) 可比公司坏账计提对比情况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保持一致，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上工申贝	境外业务 0.50%； 境内业务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名称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卓郎智能	1、特殊风险客户：计提比例为6.13-100%；2、信用期内，计提比例为0.07-1.10%；超过信用期三个月以内，计提比例为0.20-7.93%；超过信用期三个月到六个月，计提比例为2.39-53.33%；超过信用期六个月到一年，计提比例为9.39-73.74%；超过信用期一年以上，计提比例为14.77-100.00%					
慈星股份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杰克股份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发行人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数据来源：2023 年报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较为谨慎，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 5) 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b>2023.12.31</b>			
1	汕头市新轩纺织有限公司	1,890.20	10.06%
2	新疆臻彩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1,211.81	6.45%
3	汕头市广信织染实业有限公司	1,009.92	5.37%
4	汕头市羽丰布业有限公司	840.00	4.47%
5	新疆苏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605.00	3.22%
<b>合计</b>		<b>5,556.93</b>	<b>29.56%</b>
<b>2022.12.31</b>			
1	浙江鸿大印染集团有限公司	1,295.91	8.19%
2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1,130.00	7.14%
3	汕头市羽丰布业有限公司	840.00	5.31%
4	佛山市三水德茂盛纺织有限公司	676.39	4.28%
	佛山市三水华通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00.00	0.63%
	小计	776.39	4.91%
5	汕头市潮南区盛汇染织有限公司	720.00	4.55%
<b>合计</b>		<b>4,762.30</b>	<b>30.10%</b>

序号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b>2021.12.31</b>			
1	汕头市喜达兴实业有限公司	1,190.00	10.41%
2	江门市新会区佳润纺织有限公司	1,100.00	9.62%
3	汕头市纬绫织造有限公司	480.85	4.21%
4	中山市新恒润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394.23	3.45%
5	佛山市丰汇印染有限公司	370.00	3.24%
<b>合计</b>		<b>3,535.08</b>	<b>30.93%</b>

注：佛山市三水德茂盛纺织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华通盛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合并列示。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变动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下游客户固定资产的投资及升级改造，采购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符合大型机械行业的特点。报告期各期公司给予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收款政策在整体上不存在较大变化，不存在通过放松收款政策来刺激销售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对应客户中不存在持有发行人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 （3）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 2,001.69 万元、3,639.95 万元和 2,404.16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的应收票据预期将来以背书及贴现为主，因此均在应收款项融资科目中核算。

###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295.59 万元、502.54 万元和 517.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3%、0.83%和 0.89%，金额及占比较小，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货款。

###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301.64 万元、318.62 万元和 265.7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4%、0.53%和 0.46%，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代扣代缴款项和备用金。

## （6）存货

###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存货余额	20,945.12	16,228.50	26,636.39
减：存货跌价准备	272.60	307.65	287.46
<b>账面价值</b>	<b>20,672.52</b>	<b>15,920.85</b>	<b>26,348.92</b>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主要为1年以内，发行人不存在滞销或大量的销售退回。对于流动性差、库龄较长的存货，公司会评估其库存状态和市场前景等方面的因素，根据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2) 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7,365.61	35.63%	7,528.67	47.29%	6,912.26	26.23%
在产品	2,729.92	13.21%	1,881.70	11.82%	1,607.26	6.10%
自制半成品	6,747.58	32.64%	5,295.67	33.26%	4,138.19	15.71%
库存商品	-	-	-	-	-	-
发出商品	3,542.79	17.14%	1,139.68	7.16%	13,653.93	51.82%
在途物资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286.63	1.39%	75.13	0.47%	37.28	0.14%
<b>合计</b>	<b>20,672.52</b>	<b>100.00%</b>	<b>15,920.85</b>	<b>100.00%</b>	<b>26,348.92</b>	<b>100.00%</b>

存货规模与业务规模相适应。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和发出商品构成，上述三项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93.76%、87.71%和85.41%。其中，由于公司主要产品拉幅定形机体积相对较大，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周期相对较长，故期末会有较多发出商品，符合大型机械行业的特点。

报告期各期末，由于销售订单的生产进度、供货进度存在差异以及发货时点的不均

匀，因此发出商品的余额波动较大，从而使存货总额及存货结构存在一定波动。2021年末发行人发出商品金额较多主要系：①发行人2021年订单数量大幅增加，使得2021期末发出商品相应增加；②2021年，部分大客户订购了数量较多的拉幅定形机，上述客户尚未集中验收使得期末发出商品余额较高；③2021年订单较多，安装排期紧张，故未完成安装调试的发出商品金额较大。2022年末发行人发出商品金额下降主要系：①受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当期订单数量减少；②设备安装的工程师充足，可及时前往客户现场指导安装；③2023年春节时间较早，下游印染厂加快安装进度，在年底前完成安装调试，期末发出商品相应减少。2023年，发出商品金额有所增长，下游市场在恢复过程中。

###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722.36	77.22	449.55
增值税留抵税额	286.45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98.09	-	1.42
<b>合计</b>	<b>1,106.89</b>	<b>77.22</b>	<b>450.97</b>

2023年末，待抵扣进项税较多，主要系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采购厂房设备形成的进项税较多。

###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0	0.10%	48.00	0.16%	-	-
固定资产	21,560.29	46.98%	17,821.71	59.31%	19,184.79	65.49%
在建工程	15,621.07	34.04%	7,401.22	24.63%	5,339.70	18.23%
使用权资产	315.66	0.69%	448.52	1.49%	485.96	1.66%
无形资产	6,749.61	14.71%	3,441.14	11.45%	3,516.73	12.00%
长期待摊费用	131.52	0.29%	50.31	0.17%	73.90	0.25%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19	1.48%	510.54	1.70%	395.06	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7.66	1.72%	327.55	1.09%	299.12	1.0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5,895.01</b>	<b>100.00%</b>	<b>30,049.01</b>	<b>100.00%</b>	<b>29,295.26</b>	<b>100.00%</b>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构成，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95.72%，95.39%和 95.72%。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 年末，公司不存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均为 48.00 万元，主要系公司于 2022 年新增对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 (2)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2023.12.31</b>				
房屋及建筑物	16,173.21	4,171.77	-	12,001.45
机器设备	14,535.42	5,585.84	34.72	8,914.86
运输设备	2,989.05	2,456.02	28.94	504.08
电子及其他设备	799.98	657.84	2.24	139.90
合计	34,497.66	12,871.46	65.90	21,560.29
<b>2022.12.31</b>				
房屋及建筑物	15,071.23	3,475.25	-	11,595.97
机器设备	9,849.80	4,356.78	34.73	5,458.29
运输设备	2,835.09	2,244.52	28.94	561.63
电子及其他设备	790.44	582.38	2.24	205.82
合计	28,546.56	10,658.93	65.91	17,821.71
<b>2021.12.31</b>				
房屋及建筑物	15,033.43	2,758.69	-	12,274.74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9,823.35	3,505.11	35.87	6,282.37
运输设备	2,523.56	2,092.27	28.94	402.34
电子及其他设备	709.34	481.77	2.24	225.34
合计	28,089.69	8,837.84	67.06	19,184.79

公司生产经营所用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公司固定资产均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直接相关。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其中机器设备主要是复合机、数控冲床、激光切割机、折弯机等，系前次募投项目转固的设备，房屋建筑物为员工宿舍，系公司为应对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而相应配备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固定资产不存在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运行情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对各类资产减值情况定期清查，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 2) 与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对比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恒天立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上工申贝	5-50	3-15	3-14	3-14
卓郎智能	20-60	3-20	3-20	3-20
慈星股份	20-40	3-10	4-5	3-5
杰克股份	20	5-10	5	3-5
发行人	20	3、5、10	4	3、5

数据来源：2023 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基本一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合理谨慎。

## (3)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分别为 5,339.70 万元、7,401.22 万元和 15,621.0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是 18.23%、24.63%和 34.04%，由于在建工程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4）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85.96 万元、448.52 万元和 315.6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6%、1.49%和 0.69%，占比相对较低，公司使用权资产系租赁厂房及各地办事处所致。

####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2023.12.31</b>				
土地使用权	7,499.21	786.24	-	6,712.96
软件	180.35	143.70	-	36.65
合计	7,679.56	929.95	-	6,749.61
<b>2022.12.31</b>				
土地使用权	4,041.91	647.78	-	3,394.12
软件	177.29	130.27	-	47.02
合计	4,219.19	778.05	-	3,441.14
<b>2021.12.31</b>				
土地使用权	4,041.91	566.94	-	3,474.96
软件	147.12	105.35	-	41.77
合计	4,189.03	672.30	-	3,516.73

公司生产经营所用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86.54	570.13	2,516.56	378.45	1,722.55	254.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15.56	2.33	17.36	2.60
可抵扣亏损	73.08	6.70	124.28	12.43	75.56	7.56
递延收益	603.16	90.47	735.07	110.26	866.99	130.05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39.62	25.08	8.58	1.85	2.55	0.38
预计负债	103.58	17.60	34.83	5.22	-	-
<b>合计</b>	<b>4,505.99</b>	<b>709.98</b>	<b>3,434.88</b>	<b>510.54</b>	<b>2,685.00</b>	<b>395.06</b>

注：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为未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的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来源于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等由于会计处理与税收政策的差异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后的净额）分别为 395.06 万元、510.54 万元和 681.1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5%、1.70%和 1.48%。

####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99.12 万元、327.55 万元和 787.66 万元，均为预付房屋、设备款。

## （二）负债状况分析

###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38,115.67	86.79%	30,919.84	96.50%	44,185.61	97.34%
非流动负债	5,803.73	13.21%	1,121.85	3.50%	1,209.25	2.66%
<b>合计</b>	<b>43,919.40</b>	<b>100.00%</b>	<b>32,041.69</b>	<b>100.00%</b>	<b>45,394.8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34%、96.50%和 86.79%。

###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185.20	5.73%	541.55	1.75%	-	-
应付票据	10,485.93	27.51%	12,516.82	40.48%	11,489.01	26.00%
应付账款	14,176.75	37.19%	8,370.65	27.07%	10,815.04	24.48%
预收款项	-	-	-	-	-	-
合同负债	7,289.94	19.13%	6,069.11	19.63%	16,288.13	36.86%
应付职工薪酬	2,128.58	5.58%	1,967.45	6.36%	2,155.00	4.88%
应交税费	786.50	2.06%	377.89	1.22%	590.12	1.34%
其他应付款	140.73	0.37%	204.39	0.66%	641.90	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80	0.19%	123.93	0.40%	88.97	0.20%
其他流动负债	851.24	2.23%	748.06	2.42%	2,117.46	4.79%
<b>流动负债合计</b>	<b>38,115.67</b>	<b>100.00%</b>	<b>30,919.84</b>	<b>100.00%</b>	<b>44,185.61</b>	<b>100.00%</b>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构成，以上三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34%、87.18%和 83.83%。

####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541.55 万元和 2,185.20 万元，报告期期末的短期借款系母公司向交通银行的质押借款和子公司盛星向宁波银行的质押借款。

#### (2)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票据	10,485.93	12,516.82	11,489.01
应付账款	14,176.75	8,370.65	10,815.04
<b>合计</b>	<b>24,662.68</b>	<b>20,887.47</b>	<b>22,304.04</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1,489.01 万元、12,516.82 万元和 10,485.93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不存在票据融资的情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

余额分别为 10,815.04 万元、8,370.65 万元和 14,176.75 万元。

### (3)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16,288.13 万元、6,069.11 万元和 7,289.94 万元。公司合同负债系预收客户货款。

###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短期薪酬	2,067.20	1,946.17	2,131.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38	21.27	23.37
辞退福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b>合计</b>	<b>2,128.58</b>	<b>1,967.45</b>	<b>2,155.00</b>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应付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2,155.00 万元、1,967.45 万元和 2,128.58 万元，总体比较稳定。

### (5)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增值税	358.13	29.40	7.94
企业所得税	146.85	178.54	413.53
土地使用税	71.04	-	-
个人所得税	2.86	0.12	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42	6.35	8.19
房产税	154.57	154.57	151.52
教育费附加	12.85	3.77	4.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7	2.52	3.28
印花税	10.14	2.50	0.42
环境保护税	0.07	0.12	0.12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合计	786.50	377.89	590.1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590.12 万元、377.89 万元及 786.5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34%、1.22%和 2.06%。其中，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和增值税。

####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暂收款	135.00	200.00	637.00
应付费用、工程款	-	-	-
其他	5.73	4.39	4.90
合计	140.73	204.39	641.9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641.90 万元、204.39 万元和 140.73 万元。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88.97 万元、123.93 万元和 70.80 万元，均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8)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2,117.46 万元、748.06 万元和 851.24 万元，均为待转销项税额。

###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572.51	44.33%	-	-	-	-
租赁负债	231.58	3.99%	351.95	31.37%	342.27	28.30%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计负债	103.58	1.78%	34.83	3.10%	-	-
递延收益	603.16	10.39%	735.07	65.52%	866.99	71.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92.89	39.51%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803.73</b>	<b>100.00%</b>	<b>1,121.85</b>	<b>100.00%</b>	<b>1,209.25</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递延收益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 （1）长期借款

2023 年，公司向招商银行绍兴嵊州支行、中信银行绍兴新昌支行以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长期借款，2023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 2,572.51 万元。

#### （2）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金额分别为 342.27 万元、351.95 万元和 231.58 万元，主要系公司租赁厂房及各地办事处所致。

#### （3）预计负债

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公司预计负债金额分别为 34.83 万元和 103.58 万元，均为买方信贷担保的减值计提。报告期内，发行人买方信贷担保未实际发生违约。

#### （4）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金额分别为 866.99 万元、735.07 万元和 603.16 万元，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5）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3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2,292.89 万元，为买方信贷担保金额。

### （三）偿债能力分析

####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1.53	1.96	1.56
速动比率（倍）	0.99	1.45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40%	31.64%	42.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1%	35.34%	46.18%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持续在 1 以上，且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低水平。

##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

项目	公司简称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恒天立信	0.56	0.50	0.56
	上工申贝	2.26	1.92	2.05
	卓郎智能	1.38	1.10	1.10
	慈星股份	1.44	1.53	1.66
	杰克股份	1.04	1.19	1.17
	均值	<b>1.34</b>	<b>1.25</b>	<b>1.31</b>
	发行人	<b>1.53</b>	<b>1.96</b>	<b>1.56</b>
速动比率（倍）	恒天立信	0.37	0.30	0.31
	上工申贝	1.60	1.38	1.46
	卓郎智能	1.08	0.86	0.89
	慈星股份	0.85	0.99	1.09
	杰克股份	0.81	0.85	0.60
	均值	<b>0.94</b>	<b>0.88</b>	<b>0.87</b>
	发行人	<b>0.99</b>	<b>1.45</b>	<b>0.97</b>
资产负债率（合并）	恒天立信	67.80%	65.06%	59.38%
	上工申贝	39.26%	40.92%	38.71%
	卓郎智能	56.81%	59.18%	65.45%
	慈星股份	39.14%	38.69%	35.33%
	杰克股份	47.65%	48.56%	56.60%
	均值	<b>50.13%</b>	<b>50.48%</b>	<b>51.10%</b>
	发行人	<b>42.11%</b>	<b>35.34%</b>	<b>46.18%</b>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资产负债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 （四）营运能力分析

#####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1	4.78	6.86
存货周转率（次）	1.98	1.92	2.11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宏观经济下行的不利影响，部分客户资金紧张等原因，导致支付公司货款延后，公司应收账款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

项目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恒天立信	6.49	9.30	9.94
	上工申贝	5.42	5.36	5.60
	卓郎智能	1.92	1.54	1.40
	慈星股份	3.24	2.63	3.76
	杰克股份	6.00	6.23	9.30
	均值	4.61	5.01	6.00
	发行人	3.31	4.78	6.86
存货周转率（次）	恒天立信	2.74	3.29	3.30
	上工申贝	2.57	2.45	2.57
	卓郎智能	3.68	3.04	2.74
	慈星股份	1.46	1.62	2.17
	杰克股份	3.45	2.30	2.84
	均值	2.78	2.52	2.71
	发行人	1.98	1.92	2.11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总

体相近。

##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具体如下：

（1）货币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7,627.72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银行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无交易性金融资产。

（3）其他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为 265.74 万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和应收出口退税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106.89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和预缴企业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48.00 万元，系对参股公司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纺织机械相关技术的开发，该笔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的产业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公司不以短期获利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787.66 万元，主要为预付房屋、设备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3、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日（2023年2月1日）。自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因此，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综上所述，发行人最近一期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情形。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 4、财务性投资金额的扣除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2023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不存在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因此无需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 七、盈利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48,798.72	56,415.20	57,745.46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成本	36,258.00	40,580.03	40,997.31
营业利润	2,518.77	8,697.19	9,351.44
毛利率	25.70%	28.07%	29.00%
利润总额	2,553.62	8,684.07	9,743.81
净利润	2,323.05	7,694.86	8,525.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1.05	7,423.59	8,52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1.30	7,051.00	7,697.80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557.63	97.46%	55,536.56	98.44%	56,736.06	98.25%
其他业务收入	1,241.09	2.54%	878.64	1.56%	1,009.40	1.75%
合计	<b>48,798.72</b>	<b>100.00%</b>	<b>56,415.20</b>	<b>100.00%</b>	<b>57,745.4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7,745.46 万元、56,415.20 万元和 48,798.72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97%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拉幅定形机的销售和改造，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配件和废料的销售、维修保养费等。

###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拉幅定形机	36,914.82	77.62%	52,479.34	94.50%	56,100.79	98.88%
定形机改造	2,029.82	4.27%	2,466.07	4.44%	459.80	0.81%
自动缝头机	72.30	0.15%	196.46	0.35%	175.47	0.31%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3,237.17	6.81%	394.69	0.71%	-	-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高温智能染色机	5,303.52	11.15%	-	-	-	-
合计	47,557.63	100.00%	55,536.56	100.00%	56,736.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2021 年-2022 年，拉幅定形机的各期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94%以上，2023 年受新产品收入增加影响，拉幅定形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下降到 77.62%。

#### （1）拉幅定形机

报告期内，公司拉幅定形机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56,100.79 万元、52,479.34 万元和 36,914.8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8.88%、94.50%和 77.62%，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2022 年受宏观经济整体下行的影响，公司拉幅定形机的销售有所下降。2023 年，宏观经济影响仍在持续，且市场需求复苏传导至中游纺织机械厂商仍需一定时间，导致发行人的收入同比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

#### （2）定形机改造

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对拉幅定形机进行定制化的改造，包括改变拉幅定形机加热方式和配置升级等。报告期内，定形机改造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5%以下，占比较小。

#### （3）自动缝头机

公司自动缝头机应用于拉幅定形的前道工序，营收占比较小。

#### （4）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2022 年，公司新产品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开始销售。新产品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为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之一。

#### （5）高温智能染色机

2023 年，公司新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开始销售，该产品为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之一。

### 3、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销售	46,685.07	98.17%	55,005.12	98.81%	55,992.69	98.69%
境外销售	872.56	1.83%	531.44	1.19%	743.36	1.31%
合计	<b>47,557.63</b>	<b>100.00%</b>	<b>55,536.56</b>	<b>100.00%</b>	<b>56,736.06</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销售。

####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10,282.20	21.62%	11,459.81	20.63%	10,116.65	17.83%
第二季度	12,652.95	26.61%	20,075.65	36.15%	19,082.19	33.63%
第三季度	13,984.81	29.41%	13,964.29	25.14%	13,315.89	23.47%
第四季度	10,637.67	22.37%	10,036.81	18.07%	14,221.32	25.07%
合计	<b>47,557.63</b>	<b>100.00%</b>	<b>55,536.56</b>	<b>100.00%</b>	<b>56,736.06</b>	<b>100.00%</b>

## （二）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5,626.55	98.26%	40,072.87	98.75%	40,391.85	98.52%
其他业务成本	631.45	1.74%	507.16	1.25%	605.46	1.48%
合计	<b>36,258.00</b>	<b>100.00%</b>	<b>40,580.03</b>	<b>100.00%</b>	<b>40,997.31</b>	<b>100.00%</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40,391.85 万元、40,072.87 万元和 35,626.55 万元，占比均超过 98%。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7,936.34	78.41%	32,423.51	80.91%	33,668.36	83.35%
直接人工	3,395.69	9.53%	3,663.18	9.14%	3,257.18	8.06%
制造费用	4,294.51	12.05%	3,986.18	9.95%	3,466.32	8.58%
合计	<b>35,626.55</b>	<b>100.00%</b>	<b>40,072.87</b>	<b>100.00%</b>	<b>40,391.8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符合行业特性。直接人工主要由车间操作人员的薪酬及福利费用构成，制造费用主要由厂房及设备折旧费、外协加工费等构成。

### 3、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幅定形机	27,932.88	78.40%	38,110.55	95.10%	39,795.82	98.52%
定形机改造	1,499.92	4.21%	1,566.13	3.91%	458.71	1.14%
自动缝头机	61.20	0.17%	111.86	0.28%	137.33	0.34%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2,140.76	6.01%	284.33	0.71%	-	-
高温智能染色机	3,991.79	11.20%	-	-	-	-
合计	<b>35,626.55</b>	<b>100.00%</b>	<b>40,072.87</b>	<b>100.00%</b>	<b>40,391.85</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集中在拉幅定形机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保持一致。

###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1,931.08	95.14%	15,463.69	97.65%	16,344.20	97.59%
其他业务毛利	609.64	4.86%	371.48	2.35%	403.94	2.41%
合计	<b>12,540.72</b>	<b>100.00%</b>	<b>15,835.18</b>	<b>100.00%</b>	<b>16,748.1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16,748.15 万元、15,835.18 万元和 12,540.72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占综合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97.59%、97.65%和 95.14%，是综合毛利的主要来源。

##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拉幅定形机	8,981.94	75.28%	14,368.79	92.92%	16,304.97	99.76%
定形机改造	529.90	4.44%	899.94	5.82%	1.09	0.01%
自动缝头机	11.10	0.09%	84.60	0.55%	38.14	0.23%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1,096.41	9.19%	110.36	0.71%	-	-
高温智能染色机	1,311.73	10.99%	-	-	-	-
合计	<b>11,931.08</b>	<b>100.00%</b>	<b>15,463.69</b>	<b>100.00%</b>	<b>16,344.20</b>	<b>100.00%</b>

报告期内，拉幅定形机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始终以拉幅定形机为业务核心，同时布局自动缝头机、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等产业链上下游的纺织设备，不断扩充自身产品矩阵。发行人的拉幅定形机主要面向中高端市场，属于国内拉幅定形机行业的第一梯队。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积累了丰富的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

## 3、营业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及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	25.09%	97.46%	27.84%	98.44%	28.81%	98.25%
其他业务	49.12%	2.54%	42.28%	1.56%	40.02%	1.75%
合计	<b>25.70%</b>	<b>100.00%</b>	<b>28.07%</b>	<b>100.00%</b>	<b>29.00%</b>	<b>100.00%</b>

由于其他业务收入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变化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27.84%和 25.09%，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9.00%、28.07%和 25.70%。

####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拉幅定形机	24.33%	77.62%	27.38%	94.50%	29.06%	98.88%
定形机改造	26.11%	4.27%	36.49%	4.44%	0.24%	0.81%
自动缝头机	15.36%	0.15%	43.06%	0.35%	21.74%	0.31%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33.87%	6.81%	27.96%	0.71%	-	-
高温智能染色机	24.73%	11.15%	-	-	-	-
合计	<b>25.09%</b>	<b>100.00%</b>	<b>27.84%</b>	<b>100.00%</b>	<b>28.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27.84%和 25.09%，总体略微下降。报告期内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1）受整体宏观经济下行影响，销售承压，规模效应无法体现，单位成本增加；（2）前募项目投产，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且因销售承压，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增加；（3）公司产品配置逐步提升导致成本提升。

#### 5、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指标如下：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恒天立信	28.13%	25.85%	23.94%
上工申贝	32.29%	30.77%	28.82%
卓郎智能	20.21%	15.73%	11.92%
慈星股份	31.48%	31.51%	30.31%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杰克股份	28.42%	26.74%	24.73%
均值	<b>28.11%</b>	<b>26.12%</b>	<b>23.94%</b>
发行人	<b>25.70%</b>	<b>28.07%</b>	<b>29.00%</b>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

注：上工申贝和慈星股份毛利率数据取自其纺织机械业务板块。

2021 年-2022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均值。毛利率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议价能力、产品类型等原因造成。具体包括：（1）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主要来自拉幅定形机销售及改造，而恒天立信除经营染整机械业务外，同时经营不锈钢材销售、不锈钢铸造产品销售等业务，因此发行人综合毛利率高于恒天立信；（2）慈星股份纺织机械主要产品是电脑针织横机及鞋面机。上工申贝、杰克股份主要从事缝制设备的经营。卓郎智能主要从事纱线加工机械的经营。上述四家公司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有所差异，主要系各自产品类型、功能、用途等不同导致。

#### （四）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3,894.56	7.98%	2,562.04	4.54%	2,979.00	5.16%
管理费用	2,964.29	6.07%	2,674.46	4.74%	2,724.89	4.72%
研发费用	2,899.50	5.94%	2,619.48	4.64%	2,710.00	4.69%
财务费用	-306.97	-0.63%	-506.34	-0.90%	-313.64	-0.54%
合计	<b>9,451.38</b>	<b>19.37%</b>	<b>7,349.65</b>	<b>13.03%</b>	<b>8,100.24</b>	<b>14.03%</b>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8,100.24 万元、7,349.65 万元和 9,451.38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03%、13.03%和 19.37%。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构成，财务费用影响较小。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费用	1,314.51	33.75%	1,175.92	45.90%	1,320.83	44.34%
业务招待费	520.56	13.37%	538.16	21.01%	442.39	14.85%
差旅费	154.78	3.97%	71.33	2.78%	76.54	2.57%
宣传展览费	966.08	24.81%	236.12	9.22%	592.68	19.90%
维修费	646.50	16.60%	191.82	7.49%	170.58	5.73%
折旧费	62.75	1.61%	53.25	2.08%	46.51	1.56%
其他	229.40	5.89%	295.45	11.53%	329.47	11.06%
<b>合计</b>	<b>3,894.56</b>	<b>100.00%</b>	<b>2,562.04</b>	<b>100.00%</b>	<b>2,979.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979.00 万元、2,562.04 万元和 3,894.56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6%、4.54%和 7.98%。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薪酬费用、业务招待费和宣传展览费，上述三项合计占比分别为 79.08%、76.12%和 71.92%。

2022 年，薪酬费用下降主要系当年订单下降，销售人员提成减少；业务招待费上升的原因主要系为加强客户粘性，发行人加大客户维系力度所致；宣传展览费下降主要系公司当年未参加展会。

2023 年，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参加海外展会及批量为拉幅定形机更换零配件导致销售费用大幅提升。2023 年 6 月，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拓展下游客户，公司赴意大利参加 2023 欧洲国际纺织机械展览会（ITMA）。一方面，公司的主要销售人员均前往海外推广公司产品，建立客户关系；另一方面，由于公司推出了高温智能染色机等新产品，公司将各类产品样机运往现场以供客户参观，提升品牌影响力。2022 年，公司未参加国内外的展会，而公司此次参展产生的展览费、差旅费等费用的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同比大幅提升。公司为提升客户使用体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批量为拉幅定形机更换零配件，使得销售费用中维修费增长较多。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费用	1,455.39	49.10%	1,347.56	50.39%	1,350.93	49.58%
咨询费	229.81	7.75%	419.51	15.69%	283.93	10.42%
业务招待费	241.44	8.15%	229.43	8.58%	319.16	11.71%
折旧费	336.07	11.34%	289.67	10.83%	196.81	7.22%
办公费	156.06	5.26%	91.55	3.42%	108.05	3.97%
推销费用	96.93	3.27%	105.67	3.95%	98.64	3.62%
租赁费	45.42	1.53%	20.77	0.78%	62.52	2.29%
差旅费	201.83	6.81%	54.61	2.04%	135.23	4.96%
其他	201.34	6.79%	115.70	4.33%	169.62	6.22%
<b>合计</b>	<b>2,964.29</b>	<b>100.00%</b>	<b>2,674.46</b>	<b>100.00%</b>	<b>2,724.8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2,724.89 万元、2,674.46 万元和 2,964.2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2%、4.74%和 6.07%。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薪酬费用、咨询费、业务招待费和折旧费，上述四项合计占比分别为 78.93%、85.48%和 76.33%。

2022 年，发行人管理费用中咨询费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收购 Danitech engineering and solutions S.R.L 而产生了中介机构费用；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下降主要系管理人员的出差及招待活动频次降低，相关费用减少。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费用	1,156.79	39.90%	1,052.26	40.17%	844.81	31.17%
材料费用	1,328.01	45.80%	1,226.16	46.81%	1,577.45	58.21%
折旧费	162.40	5.60%	155.39	5.93%	78.01	2.88%
差旅费	99.35	3.43%	93.33	3.56%	56.68	2.09%
其他	152.96	5.28%	92.34	3.53%	153.05	5.65%
<b>合计</b>	<b>2,899.50</b>	<b>100.00%</b>	<b>2,619.48</b>	<b>100.00%</b>	<b>2,71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2,710.00 万元、2,619.48 万元和 2,899.50 万元，

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9%、4.64%和 5.94%。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薪酬费用和材料费用，上述两项合计占比分别为 89.38%、86.98%和 85.7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均计入当期费用，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92.62	93.44	48.92
减：利息收入	380.87	609.27	364.41
汇兑损益	-19.43	-1.58	-14.14
其他	0.70	11.06	15.98
合计	<b>-306.97</b>	<b>-506.34</b>	<b>-313.64</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313.64 万元、-506.34 万元和-306.97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54%、-0.90%和-0.63%，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构成。

#### （五）利润表其他主要项目分析

#####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40	51.59	75.40
房产税	154.57	145.86	162.76
教育费附加	50.04	30.90	45.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36	20.61	30.17
土地使用税	85.24	-	-
印花税	22.11	11.80	17.21
车船使用税	5.15	4.98	4.48
环境保护税	0.23	0.27	0.41
残疾人保障金	3.56	6.16	0.4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437.66	272.16	336.05

##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991.65	1,208.30	1,656.47
进项税加计抵减	120.98	-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48	5.89	-
合计	1,119.11	1,214.19	1,656.47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4.47	604.73	489.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5.96	85.38	48.58
合计	1,134.01	690.11	538.13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21.60	42.30	78.19
合计	121.60	42.30	78.19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存货跌价损失的金额较小，不存在操纵经营业绩的情形。

##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9	2.05	-0.56
<b>合计</b>	<b>3.59</b>	<b>2.05</b>	<b>-0.56</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0.56 万元、2.05 万元和 3.59 万元，主要为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形成的处置损益。

##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	17.64	397.75
其他	53.13	4.59	0.04
<b>合计</b>	<b>53.13</b>	<b>22.23</b>	<b>397.79</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补助。

##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6	-	-
对外捐赠	15.00	0.50	5.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0.22	-	0.00
预计担保损失	-	34.83	-
其他	-	0.01	0.41
<b>合计</b>	<b>18.28</b>	<b>35.34</b>	<b>5.41</b>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系对外捐赠和预计担保损失和对外捐赠。

##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1.22	1,104.70	1,279.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0.65	-115.48	-60.50
<b>合计</b>	<b>230.57</b>	<b>989.21</b>	<b>1,218.53</b>

##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4	2.05	-0.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85	460.84	978.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2	-30.75	-5.37
<b>小计</b>	<b>411.47</b>	<b>432.13</b>	<b>973.00</b>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17	56.47	125.0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4.54	3.08	19.58
<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49.76</b>	<b>372.59</b>	<b>828.42</b>

报告期内，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分别为 828.42 万元、372.59 万元和 349.76 万元，主要是政府补助，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盈利能力稳定性和持续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1.03	-353.65	15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1.36	-2,810.56	-3,34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7.44	-1,694.50	17,715.6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91	15.45	-10.60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25.97</b>	<b>-4,843.26</b>	<b>14,515.35</b>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34.16	25,177.43	10,662.07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8.19	20,334.16	25,177.43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49.36	32,042.29	35,201.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2.09	856.56	1,115.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50	911.19	2,149.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594.94</b>	<b>33,810.04</b>	<b>38,466.4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43.04	20,839.68	23,13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3.56	6,828.93	7,096.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5.06	2,742.57	3,15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2.25	3,752.52	4,923.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143.91</b>	<b>34,163.69</b>	<b>38,314.1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51.03</b>	<b>-353.65</b>	<b>152.29</b>

2022 年，一方面整体经济环境下行，下游客户回款状况变差，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另一方面因公司上市后资金充沛，为加强和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公司支付货款更加及时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相对较多，综合导致 2022 年以来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23	19.8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23.23</b>	<b>19.8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81.36	2,785.79	3,361.87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8.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781.36</b>	<b>2,833.79</b>	<b>3,361.8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781.36</b>	<b>-2,810.56</b>	<b>-3,341.99</b>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净流出状态，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围绕主营业务加大资本性支出，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高，从而使得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负值。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	430.00	20,718.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40.87	541.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89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53.76</b>	<b>971.00</b>	<b>20,718.2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8.67	-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2.04	2,534.86	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61	130.64	1,994.8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76.32</b>	<b>2,665.50</b>	<b>3,002.6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77.44</b>	<b>-1,694.50</b>	<b>17,715.66</b>

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715.66 万元，主要系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94.50 万元，现金流出主要为向股东分配股利。202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77.44 万元，主要系向银行借款所致。

##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报告期各期，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361.87 万元、2,785.79 万元和 15,781.36 万元，主要投资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除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其他重大的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测算及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十、技术创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先进性、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技术情况”。

##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为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的付款问题，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开展，加快公司资金回笼，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就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买方客户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符合条件的信誉良好的公司客户（借款人）在向公司购买纺织印染设备时，可以在上述买方信贷额度内向银行申请贷款，该笔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金额、利率等具体内容以金融机构与借款人签署的具体借款合同为准。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购买公司产品的客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买方信贷担保，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 7,471.8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12.37%。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企业的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 （二）重大仲裁、诉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仲裁或诉讼事项。

##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

##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主营业务，提升核心技术能力，拓展客户和行业需求，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拉幅定形机等纺织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拉幅定形机、定形机改造和自动缝头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主要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热能回收除尘除油设备。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将进一步延伸和拓展现有产品线，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28,646.7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31,123.46	28,646.70
	合计	31,123.46	28,646.7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对符合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相关要求的部分予以置换。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以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3、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绍兴市柯桥马鞍 2021-22 地块。

####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31,123.46 万元，项目计划新建生产用房、辅助用房及其配套设施，购置数控折弯机、激光切割机等设备。预计项目达产年将新增高效、节能型自动染色机及自动输料系统 700 台和高效智能废气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200 台的生产能力。

#### 5、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具体实施进展计划如下：

项目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前期研究及方案设计								
土建施工和装修								
设备采购与安装调试								
员工招聘与培训								
试生产运行								

#### (二) 项目具体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31,123.46 万元，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b>建设投资</b>	<b>29,168.79</b>	<b>93.72%</b>
1	工程费用	24,651.68	79.21%
1.1	建筑工程费	13,280.69	42.67%
1.2	设备购置费	11,370.99	36.5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45.18	12.68%
3	预备费用	571.94	1.84%
二	<b>铺底流动资金</b>	<b>1,954.66</b>	<b>6.28%</b>
三	<b>项目总投资</b>	<b>31,123.46</b>	<b>100.00%</b>

本次募集资金不包含董事会前投入的资金。

#### (三) 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本项目达产后，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7.03%，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为 7.05 年。本项目具备较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提升公司生产能力，为公司带来更多的经济利益。

#### （四）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本项目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第三年开始试生产，达到设计产能的 50%，第 4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80%，第 5 年完全达产。本项目完全达产当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为 54,550.00 万元，净利润 5,695.73 万元。本项目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05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03%。

##### 1、营业收入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项目收入情况的测算主要以公司已签署销售订单的产品销售单价为基础，并结合市场竞争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基于谨慎性原则确定产品价格，并根据各年预计销量综合测算得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台

产品名称	单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高温智能染色机	53.00	数量	0	0	350	560	700
		收入	-	-	18,550.00	29,680.00	37,100.00
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	124.00	数量	0	0	25	40	50
		收入	-	-	3,100.00	4,960.00	6,200.00
热能回收设备	75.00	数量	0	0	75	120	150
		收入	-	-	5,625.00	9,000.00	11,250.00
达产进度			0	0	50%	80%	100%
收入合计			-	-	27,275.00	43,640.00	54,550.00

注 1：除尘除油为选配功能，客户可单独采购热能回收设备；

注 2：销售单价受设备配置影响，以上销售单价为平均价格（不含税）。

##### 2、成本及费用

###### （1）生产成本

本项目的生产成本主要包括原辅材料及燃料动力、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费用等。

1) 项目计算期内相关业务及各类别产品生产所需的所有外购原辅材料费用及燃料动力费用根据相关业务需求程度参照供应商报价及市场平均价格进行测算；

2) 因募投项目产品工序工艺的技术要求与公司现有产品类似, 参考公司各类员工的历史工资水平, 依据项目劳动定员计算人员工资;

3) 折旧费用由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确定原值, 并根据公司财务制度进行折旧, 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直线折旧: 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按 20 年计算, 设备折旧年限按 10 年计算, 残值率均为 5%。土地的摊销年限为 50 年, 无残值。

## (2) 期间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薪酬及其他销售费用等, 并结合公司近年来销售费用率算术平均值, 销售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4.87% 进行估算。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其他管理费用等, 结合公司近年来管理费用率算术平均值, 管理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4.93% 进行估算。研发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其他研发费用等, 结合发行人近年来的研发费用率算术平均值, 研发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4.65% 进行估算。

## 3、项目主要税金测算

本项目涉及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均按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测算, 其中增值税 13%、城市维护建设税 7%、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附加税为 2%。截至目前, 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出于谨慎性考虑, 企业所得税率按 25% 的税率计算。

## 4、效益测算的合理性与谨慎性

### (1) 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29.00%、28.07% 和 25.70%。经测算,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预计达产后毛利率为 29.07%, 与公司历年毛利率水平相近, 具有合理性。

### (2) 项目效益对比分析

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预计年销售收入	税后内部收益率	静态投资回收期
杰克股份	年产 100 万台智能节能工业缝纫机项目	112,602.90	177,150.00	20.70%	4.68 年(不含建设期)
	年产 2 万台特种工业缝纫机技改项目	16,782.99	33,485.00	33.21%	3.40 年(不含建设期)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预计年销售收入	税后内部收益率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产 300 台自动裁床技改项目	12,361.00	15,000.00	25.22%	3.89 年（不含建设期）
	杰克高端缝制装备智能制造中心	174,889.17	388,547.49	23.71%	6.25 年
上工申贝	台州制造基地项目	39,400.00	80,000.00	12.10%	7.5 年
三技技术（未上市）	三技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	34,142.63	71,435.44	22.24%	6.92 年（含建设期）
	浙江德仕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年产 600 台染色机智能装备产业项目	32,255.67	38,065.03	16.12%	7.94 年（含建设期）
	三技克朗茨改扩建及数字化升级项目	23,171.69	27,113.58	17.81%	7.94 年（含建设期）
前次募投项目	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	37,041.99	58,500.00	20.60%	6.33 年（含建设期）
	年产 50 万件纺机精密零部件配套建设项目	3,411.08	5,250.00	17.47%	6.75 年（含建设期）
本次募投项目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31,123.46	54,550.00	17.03%	7.05 年（含建设期）

注：杰克股份“杰克高端缝制装备智能制造中心”项目、上工申贝“台州制造基地项目”项目未披露静态投资回收期是否包含建设期。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与静态投资回收期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建设项目的数值区间，与同行业公司具有可比性，效益测算具备合理性和谨慎性。

#### （五）项目备案、能评、环评情况

2023 年 2 月 28 日，本项目获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 2302-330603-99-01-23757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政策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不存在投资于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产能过剩行业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的情形。

2023 年 8 月 22 日，绍兴市柯桥区行政审批局出具了绍柯审批[2023]62 号《关于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同意募投项目节能报告。

2023 年 9 月 6 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绍市环柯审[2023]21 号《关于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原

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

#### （一）项目投资的必要性

##### 1、新增染整领域创收产品，抢占市场份额

目前，中国纺织行业呈现明显的两极分化，头部效应明显，大型纺机企业在产品开发、技术创新及环境保护方面优势显著，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公司现有产品主要为拉幅定形机及定形机改造，属于印染后整理设备。为丰富产品种类、抢占市场份额，项目计划新增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高温智能染色机，生产与公司主营产品高度适配、互补协同的前后道产品。其中，高温智能染色机主要用于织物染色，是拉幅定形的前道工序；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用于收集织物定形过程中产生的高温废气和工艺余热等，属于定形机的配套设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为公司拓宽业务范围，提供新的盈利增长点，从而减少经营风险、提高营业收入。同时，项目的实施将完善公司产品布局，为下游行业供应更多样化的纺机产品，以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并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为公司未来向下游印染厂提供整包业务助力。

##### 2、为实现我国印染行业绿色制造提供支持

传统印染行业属于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其发展初期进入门槛较低，造成了中低端产能普遍过剩、环境污染及能耗问题严重的局面。《巴黎协定》的长期目标是将全球平均气温较前工业化时期上升幅度控制在 2° C 以内，努力将温度上升幅度限制在 1.5° C 以内，而实现这一目标的基本措施是减少全世界二氧化碳排放，这无形之中增加了能源密集型产业的压力。纺织染整属于能源密集型行业，《印染行业规范条件（2017 版）》明确提出要推进节能减排清洁生产，引导印染行业向技术密集、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产业发展。传统的废气净化系统会破坏织物定形时产生的有价值的余热，而项目产品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组合了用于废气净化的静电除尘器和用于热回收的热交换器，它可将热能以加热空气或加热水的形式重新用于生产，减少热媒消耗和释放到环境中的空气污染物、工艺废油。在染色方面，项目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使用全智能化的 SOR 快速洗水功能，可极大节省皂洗时间及能耗，能在保护环境的同时降低运营成本。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紧跟环保技术升级趋势，深入探索节能减排工艺，为下游行业提供品

质优良的绿色设备，实现我国印染行业生态和经济的双赢。

### 3、满足我国染整行业智能制造的发展需要

近年来，全球纺织机械行业持续发展，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不断涌现，产品更新换代加快，市场竞争愈加激烈。随着智能时代来临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印染企业对织物加工的科技含量和产品品质、性能的要求不断增加，纺机制造企业持续面对投入成本大、技术水平不足等问题。《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将科技创新作为纺织行业的重要发展目标，智能制造是行业补短板锻长板、实现产品高附加值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为抢占市场份额、持续满足技术升级要求，加快智能制造布局已成为纺机制造企业转型升级、提高市场竞争力的必然途径。项目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具备精确的智能水量计算系统、八爪鱼喷嘴染液均匀分水系统、主缸染液横向循环系统、特殊设计的内置式摆布及分流系统等，可提高织物水洗牢度、节省皂洗时间及能耗；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具备自动除尘箱、高效电场净化等智能系统，利用系统检测实现高效、智能地除尘除油、回收废气热能。公司计划购置行业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智能制造水平，为下游领域供应性能良好、技术领先的纺机产品。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未来整包印染厂业务、承接智能化数字化的系统工程提供支持，推动我国纺织工业高质量发展。

## （二）项目投资的可行性

### 1、广阔的下游市场将为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支持

纺织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一定的刚性需求。近年来随着我国消费结构持续升级，消费者对纺织品的品种、颜色饱和度、手感等要求不断提升，对纺织机械的数量和质量要求随之提升。2021年，我国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带动消费潜力稳定释放，纺织品服装市场在国家保民生、促销费的良好政策环境下呈现持续恢复态势。2022年以来，下游行业需求收紧，但对于纺织品的质量要求仍在不断提升。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及国家政策支持方向，满足了下游对于纺织机械绿色化、节能化、智能化、高端化的升级要求，具备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此外，印度、缅甸等东南亚、南亚及中亚地区纺机需求量日益增加，为国内纺织机械行业开拓国际市场提供了机遇。综上，广阔的下游市场将为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支持。

## 2、公司及其合作单位具备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创新实力

染整设备制造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水平和精度要求很高，研制过程中的硬件支持和软件模拟，对产品的精密度、稳定性和可靠性影响较大。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长期致力于印染后整理领域，关注纺机行业的发展动态，始终注重研发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依托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和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从技术工艺来看，项目产品和公司主营产品同属于染整设备，在纺织工艺链中具备紧密的联系，其中部分工艺具有一定的相似度，在技术背景上具备一定程度的协同互补。目前，通过合作引进，公司已获得相关技术并组建了一支稳定、专业、高素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团队。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均已实现销售。综上，公司及其合作单位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创新实力将为项目实施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

## 3、营销服务及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客户积累，公司已成为申洲国际、迎丰股份、云中马等知名企业的供应商，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主要客户群体均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致力于建设人性化、专业化的营销服务模式，拥有一支深谙市场动态、具备高技术素养的复合型销售团队。目前，公司已在纺织大省浙江、广东、福建、江苏和山东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针对国际市场也成立了专门的外贸部，可持续开拓市场，并通过对下游客户需求的积累及时知悉市场需求变化，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以此不断增强与客户的粘性。本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市场关联度较高，项目的目标客户与公司现有产品拉幅定形机的客户存在较高的重合度，均为下游的纺织印染企业。现有的销售网络、品牌口碑的积累能为项目产品的销售提供一定的渠道保证，相关客户在后续采购中可同时采购公司的主营产品拉幅定形机以及项目产品。目前项目产品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已实现销售，高温智能染色机也已签订部分意向订单，优质的客户资源、完善的市场开拓和售后服务体系等将为公司订单随客户发展持续、稳定增长提供支持，有效促进公司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对消化项目新增产能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是本项目实施的重要基础。

## 4、地理位置优越，产业集群效应显著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绍兴市柯桥，柯桥地区处长三角大湾区南翼，是绍兴大

城市的经济和商贸中心，也是长三角大湾区最具发展活力的区域之一。目前，柯桥地区正着力培育“5+3+X”现代产业发展体系、构建“322”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体系，陆续打造了金柯桥科技城、浙江绍兴人才创业园、外国高端人才创新聚集区等一批高能级创新创业平台。柯桥经开区充分发挥大纺织产业集群优势，打造了以绿色印染为支柱、以时尚文旅为支撑、以产城融合为方向的时尚产业类特色小镇——蓝印时尚小镇，并建设有绍兴柯桥印染产业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中国轻纺城国际会展中心、中国轻纺城跨境电商园等特色项目。优越的地理位置和显著的产业集群效应有利于公司协同企业资源要素，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支持。

#### 四、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新增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两大产品。前次募投项目“年产200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的产品为公司现有产品拉幅定形机，与上述新产品的功能用途不同，但均属于染整设备。

从产业链来看，由坯布加工至成品布匹的主要生产流程为：

生产工序	松布	预定形	烧毛	染色、印花	烘干	定形
对应设备	松布机	拉幅定形机	烧毛机	染色机/ 印花机	烘干机/ 拉幅定形机	拉幅定形机

注：预定形、烧毛、印花为可选工序。

由上表可知，高温智能染色机主要用于织物染色，是拉幅定形的前道工序；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用于收集织物定形过程中产生的高温废气和工艺余热等，属于拉幅定形机的配套生产设备。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与拉幅定形机高度适配、互补协同，属于同一产业链上下游的产品，具备较为紧密的关联性。

####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拓展新业务、新产品的说明

##### （一）拓展新业务的原因、未来新业务与既有业务的发展安排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等纺织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公司已成为拉幅定形机行业的龙头企业，并基于现有生产技术及客户群体，开始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近年来，公司开始布局自动缝头机、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等产业链上下游的纺织设备，不断扩充自身产品矩

阵。

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以新增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两大产品。未来，公司将在维持现有业务稳定经营的基础上，借助现有的客户资源快速切入并开拓上下游市场，强化与既有业务的协同效应，进一步提高客户粘性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向客户提供印染后整理综合解决方案奠定基础。

## （二）建成之后的营运模式、盈利模式，是否需要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等纺织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引进技术及人才，保障运营及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公司在实施新项目过程中均成立了控股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该种方式成立的控股子公司盛星装备与普信智能运营情况良好。本次募投项目作为公司在纺织设备领域的进一步拓展和延伸，营运模式及盈利模式与现有模式不存在重大差异。此外，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无需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公司仅需投入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必要支出。

## （三）新业务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及可行性

### 1、人员储备

公司注重科技创新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经过多年的创新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建设了一支经验丰富、专业能力较强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6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 12.43%。同时，公司此次引进薛明华、李先东等少数股东，上述人员均在行业内拥有多年研发、生产或销售经验，可以为项目提供技术及经验支持，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 2、技术储备

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1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同时，公司与东华大学、浙江理工大学等知名院校开展合作，对行业关键技术进行研究与开发，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技术体系。此外，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属于产业链上下游产品或配套产品，部分工艺具有一定的相似度。公司可以快速将现有工艺技术应用于新产品的生产，较大程度地提高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成功率。

### 3、市场储备

本次募投项目新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同属于纺织设备，其目标客户与现有拉幅定形机客户存在较高的重合度，均为下游的纺织印染企业，相关客户在扩建产线或更新设备时同时对新增产品与现有产品存在采购需求。同时，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在纺织机械行业形成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可利用丰富的销售经验及客户资源实现业务拓展，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拥有充足的市场储备。

本次募投项目用于拓展新业务的可行性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之“(二)项目投资的可行性”。

##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作经营情况

### (一) 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远辉智能、巴苏尼智能及远泰智能。其中，远辉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巴苏尼智能的少数股东分别为佛山市远景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冯琳琳、施敏，远泰智能的少数股东分别为李先东、黄北洋，具体情况如下：

#### 1、法人股东

公司名称	佛山市远景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薛明华
住所	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汇银路 23 号之七
出资额	34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合伙人	薛明华、许善国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规模及投资比例	持有巴苏尼智能 33% 的股权
出资方式	现金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无

#### 2、自然人股东

序号	姓名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关联关系
1	冯琳琳	持有巴苏尼智能 5%的股权	现金	无
2	施敏	持有巴苏尼智能 5%的股权	现金	无
3	李先东	持有远泰智能 20%的股权	现金	无
4	黄北洋	持有远泰智能 20%的股权	现金	无

发行人与上述股东合作的原因主要系通过持股方式提升运营团队的稳定性和积极性，激励股东分享技术及客户资源；同时，上述股东也看好公司和行业的未来发展，愿意与公司一同发展壮大。

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以及自然人股东系印染设备行业从业人员或在业内拥有客户资源，可以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技术或客户资源支持。同时，上述股东均通过自有资金入股，拥有一定的资金实力。

## （二）共同实施募投项目的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为发行人向全资子公司远辉智能提供借款，用于项目建设。远泰智能与巴苏尼智能以公允价格向远辉智能租赁设备及厂房，少数股东不同比例增资或借款。

通过该种方式实施募投项目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1、公司具备拉幅定形机等纺织机械的研发及生产能力。虽然此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在技术上与拉幅定形机存在一定的重合，但公司缺乏相关产品产业化的经验。为把握市场机遇、快速切入新赛道，公司需借助少数股东的技术、行业经验或资源，实现上述产品的产业化。

2、少数股东凭借其自身拥有的技术、经验及资源可以为公司在研发、生产、销售等领域作出贡献。通过共同持股方式，公司可以长效地吸引、激励和稳定相关人员，以充分调动、激发其创造性、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效促使其与公司形成利益共同体，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与少数股东的共同成长，从而帮助公司及子公司实现稳定发展的长期目标，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核心竞争能力。

3、募投项目分别生产 2 种产品，由独立团队运营。通过分设子公司的方式，可以保持两家公司之间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生产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4、为靠近公司下游印染企业，公司将此次募投项目设在绍兴市柯桥区印染集聚区。应当当地政府招商引资要求，公司在当地新设子公司远辉智能作为项目实施主体，用于获取土地并进行厂房建设。

综上，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由不同主体共同实施符合实际经营需求，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 （三）合资协议的主要条款

发行人与合作方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发行人与远泰智能少数股东签署的合作协议

##### “第一条 厂房及设备租赁

甲方（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完成绍兴柯桥厂房建设和染色机相关制造设备购置后，标的公司（浙江远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应租赁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的厂房及设备生产经营，厂房租赁价格以柯桥地区及周边厂房租赁公允价格协商确定，设备租赁价格根据市场公允价格（不低于设备折旧金额）协商确定，租赁期限不低于10年，自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相关厂房和设备交付之日起算。具体内容以双方届时签署的租赁合同为准。

##### 第二条 标的公司经营所涉技术

各方同意，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各方相关主体研发取得的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专利由标的公司所有。已申请专利由标的公司独占使用，丁方（佛山市蔚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得将共有专利用于生产经营及获取任何经济利益。除前述专利及专利申请权对应的技术外，乙方（黄北洋）、丙方（李先东）及丁方无偿向标的公司提供与产品生产相关的其他技术，以保障产品的正常生产及销售。

##### 第三条 竞业限制

各方合作期间，丁方不得从事与标的公司及甲方相竞争的业务；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丙方不得自行或为他人从事与甲方和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否则其获利归标的公司所有。”

#### 2、发行人与巴苏尼智能少数股东签署的合作协议

#### “第一条 厂房及设备租赁

甲方全资子公司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完成绍兴柯桥厂房建设和染色机相关制造设备购置后，标的公司（巴苏尼智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应租赁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的厂房及设备生产经营，厂房租赁价格以柯桥地区及周边厂房租赁公允价格协商确定，设备租赁价格根据市场公允价格（不低于设备折旧金额）协商确定，租赁期限不低于 10 年，自远辉智能装备（浙江）有限公司相关厂房和设备交付之日起算。具体内容以双方届时签署的租赁合同为准。

#### 第二条 标的公司经营所涉技术

（一）各方同意，戊方（佛山市巴苏尼机械有限公司）将截至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已取得权属的全部专利无偿授权标的公司使用，授权期限不低于相关专利有效期；除前述专利对应的技术外，乙方（佛山市远景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丙方（冯琳琳）、丁方（施敏）及戊方无偿向标的公司提供与产品生产相关的其他技术，以保障产品的正常生产及销售。

（二）各方同意，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各方相关主体研发取得的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专利由标的公司所有，专利由标的公司独占使用，戊方不得将共有专利用于生产经营及获取任何经济利益。

.....

#### 第四条 竞业限制

各方合作期间，戊方不得从事与标的公司及甲方相竞争的业务；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丙方、丁方不得自行或为他人从事与甲方和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否则其获利归标的公司所有。”

#### （四）已组建的企业法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已设立远辉智能、远泰智能、巴苏尼智能 3 家子公司作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远辉智能	2022-10-19	1,000 万元	发行人持股 100%	一般项目：工业机器人制造；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纺织专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远泰智能	2021-11-25	1,000 万元	发行人持股 60%，李先东持股 20%，黄北洋持股 20%	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新昌县澄潭街道蛟澄路 88 号 1 幢（住所申报）
巴苏尼智能	2022-11-22	1,000 万元	发行人持股 57%，佛山市远景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3%，冯琳琳持股 5%，施敏持股 5%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纺织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公司均为发行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对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战略的实现具有积极意义。项目完成后，公司将能拓宽染整领域业务，深化产品布局，提高公司在纺织机械制造业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整体资金实力得到提升，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 （三）新增折旧和摊销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及机器设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为新增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盈利水平，但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投资收益，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四）对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在业务关系和管理关系等方面不会产生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也不会因本次发行或募投项目的实施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新增与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产生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 八、关于两符合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等纺织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国务院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号）、《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7〕30号）、《关于做好2020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号）以及《2015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2016年第50号）中的落后产能；

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印发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2022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或许可准入类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的“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2.1.2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 （二）关于募集资金投向与主业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产品为高温智能染色机与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属于发行人拓展的新业务、新产品。本次募投项目属于公司所处的纺织机械行业产业链的上下游延伸，两者均面向同一客户群体和目标市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水平、管理能力相适应，符合公司发展业务规划，有助于提高客户粘性、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项目	远信高端印染装备制造项目
1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扩产	否
2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否
3 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拓展	否
4 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是，高温智能染色机主要用于织物染色，是拉幅定形的前道工序；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用于收集织物定形过程中产生的高温废气和工艺余热等，属于拉幅定形机的配套生产设备。高温智能染色机、除尘除油热能回收设备与拉幅定形机属于同一产业链上下游的产品，均面向同一客户群体和目标市场，具备较为紧密的关联性。
5 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 其他	无

经核查，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 九、本次募集资金涉及购买土地或房产的情况

### （一）涉及的购买土地或房产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绍兴市柯桥区，通过购买土地并自建房产的方式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购买土地的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购买住宅、商业或商服用地。公司本次

募投项目购买的土地、新建厂房等均为自用，为公司建设募投项目所需，购买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存在将募集资金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等情形。

## （二）发行人是否存在员工宿舍、员工集资房等房地产项目

发行人所持有的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发行人在土地上将自建职工宿舍楼一栋，用于解决部分生产人员的住宿问题，不会对外进行销售，不属于住宅和商业地产。除拥有自用员工宿舍外，发行人不存在集资房等房地产项目。

## （三）发行人是否涉及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新型节能环保拉幅定形机等纺织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及子公司、参股企业的经营范围不涉及房地产业务，不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和预售许可证，未持有拟用于房地产开发或正在开发的土地，所持资产不存在自行开发建设形成或外购的住宅和商业地产。

发行人已就前述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之“（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之“4、关于公司不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承诺”。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五) 资信评级报告；
- (六)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 (一) 发行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澄潭街道蛟澄路 18 号

联系人：俞小康

联系电话：0575-86059777

传真：0575-86059666

####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8 层

联系人：杨帆、郑天宇

联系电话：021-20332806

传真：021-20262344

投资者亦可在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szse.com.cn](http://www.sz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